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我局共7个内设行政股室(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农业股、畜牧兽医股、政策法规股、产业信息股、计划财务股、农田建设管理股)编制64人，其中行政编制11人，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事业编制53人。现有在职干部职工71人，其中：公务员12人，事业人员59人。

第一条 根据《中共柳林县委办公室 柳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柳林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柳办发〔2019〕12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县农业农村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中共柳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委农办）设在县农业农村局，接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全县“三农”改革发展稳定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对“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县农业农村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县委农办相关工作，接受县委农办的统筹协调。

第四条 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有关农业农村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组织指导农业综合执法。负责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参与落实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措施。

（二）组织协调推进全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搞好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推动人居环境工作改善。负责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四）组织实施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落实。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农村宅基地和农村集

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指导发展农村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指导、监督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解仲裁。

(五) 负责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城郊农业以及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地方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 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政策措施。指导农业供给侧结构性调整，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七)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按照职责权限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区域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相关工作和监督管理。

(八)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全县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运用农艺、农机、生物等工程措施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指导农业生物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肥料、兽药、兽医医疗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动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承办授权范围内的市间动植物调运检疫。监测、发布农业灾情。

(十一)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和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提出全县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政策建议。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和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县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拟订全县农业科技、农技推广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指导农技推广体系和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 实施科教兴农战略, 组织开展全县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教育培训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 牵头开展全县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事务, 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 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配合各有关部门宏观指导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和农村小城镇建设工作; 组织指导新农村建设和农村小康建设工作, 研究制定新农村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综合协调县直农口各局办和县涉农部门的工作。

(十五)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职能转变

1、加强“三农”综合协调职能,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发展特色现代农业, 提升农业发展质量, 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 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 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的统筹整合, 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 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 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1)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 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 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 形成监管合力。

2、与县生态环境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产品产地环境的保护和管理, 县生态环境局负责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共7个内设行政股室(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农业股、畜牧兽医股、政策法规股、产业信息股、计划财务股、农田建设管理股)编制64人,其中行政编制11人,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事业编制53人。现有在职干部职工71人,其中:公务员12人,事业人员59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9883111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19935750.26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9935750.26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97831110.96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1000000.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766861.22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1876686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18766861.22	总计	62.00	11876686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766861.22	98831110.96	19935750.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35750.26		19935750.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01750.26		17801750.2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01750.26		17801750.26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4000.00		2134000.00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134000.00		213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7831110.96	97831110.96					
21301	农业农村	45718655.77	45718655.77					
2130101	行政运行	4803283.81	4803283.81					
2130104	事业运行	7088087.31	7088087.31					
2130108	病虫害防治	468214.00	468214.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0000.00	1200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696867.50	1696867.5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45000.00	245000.00					
2130199	其它农业农村支出	31297203.15	31297203.1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49166174.19	49166174.1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9166174.19	49166174.1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946281.00	2946281.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946281.00	294628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766861.22	9606448.12	109160413.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35750.26		19935750.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01750.26		17801750.2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01750.26		17801750.26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4000.00		2134000.00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134000.00		213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7831110.96	9606448.12	88224662.84			
21301	农业农村	45718655.77	9606448.12	36112207.65			
2130101	行政运行	4803283.81	3121472.81	1681811.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088087.31	6484975.31	603112.00			
2130108	病虫害防治	468214.00		468214.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0000.00		1200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696867.50		1696867.5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45000.00		245000.00			
2130199	其它农业农村支出	31297203.15		31297203.15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9166174.19		49166174.1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9166174.19		49166174.1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946281.00		2946281.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946281.00		294628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83111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935750.2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935750.26		19935750.2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7831110.96	97831110.9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00000.00	10000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766861.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766861.22	98831110.96	19935750.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18766861.22	总计	64	118766861.22	98831110.96	1993575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98831110.96	9606448.12	89224662.84
213	农林水支出	97831110.96	9606448.12	88224662.84
21301	农业农村	45718655.77	9606448.12	36112207.65
2130101	行政运行	4803283.81	3121472.81	1681811.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088087.31	6484975.31	603112.00
2130108	病虫害防治	468214.00		468214.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0000.00		1200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696867.50		1696867.5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45000.00		245000.00
2130199	其它农业农村支出	31297203.15		31297203.15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9166174.19		49166174.1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9166174.19		49166174.1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946281.00		2946281.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946281.00		294628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02830.31	8802830.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1293.31	803617.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4273849.57	4273849.57	30201	办公费	120917.50	101865.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841308.00	841308.00	30202	印刷费	124906.00	1000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35032.00	235032.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72488.00	1472488.00	30205	水费	10028.33	10028.33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3853.24	793853.24	30206	电费	80773.00	15191.00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7478.00	200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560.14	322560.14	30208	取暖费	62983.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17.58	29417.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61.47	14561.47	30211	差旅费	58325.00	58325.00	30906	大型修缮			312	对企业补助	49384612.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1384.00	71138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77135.50		30908	物资储备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376.31	108376.31	30214	租赁费	6000.00	600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04	费用补贴	49384612.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1392.14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90171.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91795.00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7060982.25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96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18878.00	79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5049.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9069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6487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19484997.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3454.80	173454.80	31006	大型修缮	7056065.5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7281792.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9153.18	149153.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600.00	1086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6094222.45	8802830.31	公用经费合计										82736888.51	803617.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
元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4620.00		150000.00		150000.00	4620.00	149153.18		149153.18		14915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35750.26	19935750.26		19935750.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35750.26	19935750.26		19935750.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01750.26	17801750.26		17801750.2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801750.26	17801750.26		17801750.26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4000.00	2134000.00		2134000.00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134000.00	2134000.00		2134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10378803.48
货物	2	191369.00
工程	3	7704324.57
服务	4	2483109.91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803617.81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5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18,766,861.22元、支出总计118,766,861.22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153,436.60元，下降0.96%，支出总计减少1,153,436.60元，下降0.9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农业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18,766,861.22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98,831,110.96元，占比83.21%；
上级补助收入17,801,750.26元，占比14.99%；
事业收入0元，占比0%；
经营收入0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比0%；
其他收入0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18,766,861.22元，其中：
基本支出9,606,448.12元，占比8.09%；
项目支出107,026,413.10元，占比90.11%；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比0%；
经营支出0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8,766,861.22元，支出总计118,766,861.22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153,436.60元，下降0.9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1,153,436.60元，下降0.9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农业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98,831,110.9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21%。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517,829.78元，下降3.4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农业项目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8,831,110.96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城乡社区支出(类)0元, 占比0%;

农林水支出(类)97,831,110.96元, 占比98.9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000,000.00元, 占比1.01%。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116,491.61元, 支出决算98,831,110.96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577.40%。其中: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17116491.61元, 支出决算97831110.96元, 用于农业项目支出, 较2021年决算少4517829.78元, 减少4%, 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项目正在建设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0元, 支出决算1000000元, 用于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较2021年决算增加1000000元, 增长1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自然灾害发生。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06,448.12元, 其中:

人员经费8,802,830.31元, 主要包括人员经费8,802,830.31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273,849.57元, 津贴补贴841,308.00元, 奖金235,032.00元, 绩效工资1,472,488.00元, 社会保障缴费793,853.24元, 基本医疗保险322,560.14元, 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29,417.58元, 其他社会保险支出14,561.47元, 住房公积金711,384.00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8,376.31元;

公用经费803,617.81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101,865.50元, 印刷费100,000.00元, 水费10,028.33元, 电费15,191.00元, 邮电费2,000.00元, 差旅费58,325.00元, 租赁费6,000.00元, 劳务费79,000.00元, 福利费173,454.80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9,153.18元, 其他交通费用108,600.00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801,750.26元、支出总计17,801,750.26元。与上年相比,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8,097,750.26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8,097,750.26元, 增长83.45%,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用政府性基金支付的农业项目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4,620.00元, 支出决算149,153.18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9.44%, 比上年度减少803.39元, 下降0.54%。主要原因是: 因公车维护得当, 维修费用比上年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9,153.1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4%，比上年度减少803.39元，下降0.54%，主要原因是：因公车维护得当，维修费用比上年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接待费产生。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9,153.18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5辆车，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3,617.81元，比2021年增加62,355.15元，增长8.41%，主要原因是：正常人员调资、办公设备购置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378,803.48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1,369.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704,324.57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83,109.91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378,803.48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现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柳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

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92个，共涉及资金109,160,413.1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89224662.8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19935750.26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柳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09,160,413.1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224662.8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935750.26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木耳产业发展等等92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09,160,413.1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224662.8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935750.26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衡量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分析、检验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资金使用效益，及时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改进管理，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衡量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分析、检验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资金使用效益，及时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改进管理，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涉密项目除外。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92个，涉及资金109,160,413.1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9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衡量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分析、检验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资金使用效益，及时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改进管理，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我单位共涉及自评项目92个，设计资金109160413.1元。执行数109160413.1元，执行率100%。。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柳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85.5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118766861.22元，执行数为118766861.22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支出9606448.12元，执行数9606448.12元，执行率100%；二是项目支出109160413.1元，执行数109160413.1元，执行率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执行进度较慢。；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项目执行进度。；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详见附件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附

柳林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县农业农村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户等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合计:	2983.04	2695.2736	90%
		其中:中央补助	2388.67	2101.448	88%
		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594.37	593.82558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了耕地地力保护、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重点作物绿色高质高效行动,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推动粮改饲发展。	完成了耕地地力保护、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建设一批绿色高质高效生产示范片,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推动粮改饲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台(套))	300	380	
		绿色高质高效行动县数量(含旱作)(个)	1	1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数(人)	35	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数量（个）	2	2	
			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万亩）	2.17	3.50	本项目属跨年度实施项目，按照建设方案推进。
			高素质农民培育数量（人）	200	201	
			粮改饲结构调整面积（万亩）	0.03	0.03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6月30日	6月30日	
			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7月20日	7月20日	
	成本指标		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区节本增效水平	5%	5%	项目实施区域内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推广应用农业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个）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效协同重大技术推广机制模式	建立	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满意度	≥85%	99%	
			种粮主体对一次性补贴的满意度	≥85%	95%	
新型经营主体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80%	90%		

附

柳林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市县农业农村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户等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合计：	322.00	240.68	75%	
		其中：中央补助	322.00	240.68	7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完成秸秆综合利用收储体系建设7个，秸秆综合利用农机作业物联网建设1个，秸秆综合利用离田9万亩，并对所实施区域主要农作物开展建立秸秆资源台账、草谷比和可收集系数进行调查和测算。</p> <p>目标2：开展县域耕地质量等级年度变更评价，开展化肥减量增效工作、测土配方，实现化肥用量负增长</p>		<p>目标1：完成秸秆综合利用收储体系建设7个，秸秆综合利用农机作业物联网建设1个，秸秆综合利用离田9万亩，并对所实施区域主要农作物开展建立秸秆资源台账、草谷比和可收集系数进行调查和测算。</p> <p>目标2：完成耕地地点位调查及取土化验57个，开展县域耕地质量等级年度变更评价。完成测土配方施肥39万亩次，田间试验5个，农户施肥调查100户。</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测土施肥面积（万亩次）	39	39	
		田间试验数量（个）	5		跨年度实施，2023年4月开始	
		取土化验数量（个）	57		取土已完成，正在化验	
		农户施肥调查数量（户）	100	100		
		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个）	1	1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1-2年		
	质量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秸秆综合利用率%	≥90%	≥92.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	建立	建立	实施区域内	
		项目区化肥用量减幅%	≥3%	3%	实施区域内	
		耕地质量等级	持平或提升		待项目实施完成进行评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待项目实施完成进行测评	

附

柳林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合计:	47.57	47.57	100%
		其中:中央补助	47.57	47.57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1.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头数(头)	12459	12459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满意率%	≥90%	90%	

附

柳林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地方主管部门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合计:		6985.6	2059.98	29.49%	
	其中:中央补助		4720	1918.38	40.64%	
	地方资金		2265.6	141.60	6.2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增高标准农田4.72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68万亩,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4.72	3.13	跨年度实施项目,我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期为2年,属于跨年度项目,2022年度建设任务要求在2023年底前完成
			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0.68	0.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尚未验收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年	1-2年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1200元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度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审核报告

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局组织各业务股站开展绩效自评价，现将2022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农田建设资金、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自评报告和自评表报上，请审核。

- 附件：1. 柳林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 柳林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3. 柳林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4. 柳林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柳林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4月1日

（此件不公开）

附件 1

柳林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022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中央下达我县的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下达我县 2022 年度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 2388.67 万元，其中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833.92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 60 万元、重点作物绿色高质高效行动 150 万元，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90 万元，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200 万元，高素质农民培育 50 万元，粮改饲 4.75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为：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生产发展，具体绩效目标详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财政部下达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594.37205 万元，补贴目的是稳定种粮农民收入。

(二) 县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情况

根据晋农计财发【2021】37 号、晋农计财发【2022】10 号和晋农计财发【2022】16 号下达我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绩效目标和单个项目任务清单，具体目标任务如下：

约束性任务：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于当年 6 月 30 日前发放完毕；完成农机购置补贴 300 台套。

指导性任务：创建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县 1 个；开展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培训人数 35 人、建设 2 个长期稳定的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 2.17 万亩；培育高素质农民不少于 200 人；完成粮改饲面积 0.03 万亩。

我局以柳农发【2022】50 号、柳农发【2022】94 号、柳农发【2022】187 号文下发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594.37205 万元，补贴目的是稳定种粮农民收入，按时发放完毕。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中央下达我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388.67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101.448 万元，执行率达 88%。另外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594.37205 万元发放完毕。

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粮改饲补贴、农业生产托管补贴、创建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县、培育高素质农民。未执行的原因：一是部分项目正在实施中，资金支付方式为先建后补，项目实施完成后才能支付资金。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修订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的通知》（财农〔2020〕10 号）的规定，我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由县财政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共同管理，按照“政策目标明确、分配办法科学、支出方向协调、绩效结果导向”

的原则分配、使用和管理。县级所辖区域内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实施的项目，由市级或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进行批复，项目的验收，按照“谁批复、谁验收”原则执行。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确需调整绩效目标的，必须按照绩效目标批复和备案程序进行报批。

我县资金纳入国库支付统一管理，按项目进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单位能够执行《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国家财经法规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总体绩效完成情况分析

1. 实施耕地地力保护，通过山西农业补贴资金管理平台，根据 2022 年确权面积发放补贴资金。

2. 对农机购置进行了补贴，最大程度满足了购机者对各类农业机械的需求，提高农机化水平。

3. 建设一批绿色高质高效生产示范片，推广绿色农业技术。

4. 培育壮大托管服务主体，形成稳定活跃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市场，促进规模经营和绿色高效生产，有效缓解土地撂荒问题，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特色农业生产托管模式和运行机制。

5. 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6. 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重点开展农业经理人培养行动、返乡下乡创新创业者培养行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

头人培训行动、农业产业精准扶贫培训。

7. 发放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完成数量

①农机购置补贴机具中央下达的目标值是 300（台、套），我县申报完成 380（台、套），超额完成的原因：一是省购置补贴实行应补尽补政策，不受资金分配总量控制；二是受疫情影响，外出打工人员减少，机具购置量增加；三是各项惠农政策的实施以及粮价走高极大的带动了农民购机的积极性。

②绿色高质高效行动县目标任务是 1 个，创建了 1 个。

③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数量目标任务是 2 个，实际完成 2 个。

④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目标任务是 2.17 万亩，实际完成 3.5 万亩，本项目建设任务已完成正在验收中。

⑤高素质农民培育目标任务是 200 人，实际完成 201 人。

⑥粮改饲结构调整面积目标任务是 0.03 万亩，实际完成 0.03 万亩。

(2) 项目完成质量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目标不低于 95%，我县申报情况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 95%。

(3) 项目实施进度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给农民的时限在6月30日。

(4)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区节本增效水平目标任务是大于等于5%，项目实际完成5%。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推广应用农业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目标任务是1个，实际推广了大豆绿色高质高效模式，进一步满足消费升级需求，引领粮农菜农增收。

(2) 可持续影响分析

高效协同重大技术推广机制模式年度指标值为建立，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建立。我县建立大豆优质农产品高效协同重大技术模式，并且将此项模式推广应用至全县。

3. 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①高素质农民培育的满意度 $\geq 85\%$ ，通过测评，高素质农民培训对培育基地和师资的满意度为99%。

②种粮主体对一次性补贴的满意度 $\geq 85\%$ ，通过测评种粮主体对一次性补贴的满意度 $\geq 95\%$

③新型经营主体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geq 80\%$ ，通过测评，新型经营主体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90%。

三、偏离绩效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类项目大多属于季节性实施项目，制约因素较多，项目分阶段进行中，加之受疫情、洪涝灾情影响，导致很多工作延滞。目前很多项目都在按照方案建设中，需跨年度实施。

二是部分项目涉及土地手续办理等问题，项目实施存在摸底不精准，各项手续办理周期长的问题。许多项目资金、方案、批复下达后当年已不具备继续实施条件，年底未能全部完成实施任务，项目无法验收。

下一步，随着春耕工作的开展，各项目将全面实施。项目实施单位将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和有关规定完成好项目建设任务和经费支出等工作。县农业农村部门和财政将督促各实施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完善项目有关手续，检查项目单位实施情况，确保资金使用管理规范。项目实施单位在做好防疫、生产工作的基础上，抓紧项目建设、签订相关生产设施的购置合同、倒排工期、定期上报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完成目标任务。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结果应用建议

1. 各项目单位针对自评价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完善制度办法，抓好落实，改进管理。
2. 对以绩效因素分配预算的，应依据绩效评价结果的优劣，实行评分等级与预算资金分配挂钩结合。
3. 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与行政问责建立联系，根据中央和省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使用财政资金低效无效的要问责，评价过程弄虚作假、违法违纪的要追究责任，同时对评价结果好的要奖励。

（二）结果公开建议

在本区域本系统内通报评价结果，公开存在的问题。鉴于现阶段评价程序不太规范、评价方法还不成熟，建议评价结果先在本区域本系统内公开，待评价方法科学和评价结果客观合理后再向社会公开。

五、其他说明问题

省财政3月27日印发文件，市要求县主管部门4月4日报市主管部门，给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和县预留的评价时间短。

附：山西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2

柳林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 2022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中央下达情况

中央下达我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 322 万元，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 1 个，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或比上年提高 5 个百分点；耕地质量等级持平或提升；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取土化验数量 57 次、田间肥效试验 5 次，项目区化肥用量减幅在 3% 以上。

(二) 县内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中央下达我县的预算和绩效目标，县财政局以柳财农【2022】35 号、柳财农【2022】236 号文下发了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 322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资金执行情况

我县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预算资金共计 322 万元，分别用于秸秆综合利用 310 万元、化肥减量增效和耕

地质量提升 12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 240.6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5%。

2. 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0〕10 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修订完善财政支农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晋农财发〔2017〕47 号)及《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有关规定执行，细化分解任务，确定实施主体，批复实施计划，组织项目实施，加快资金支出。

项目资金由县财政纳入国库支付统一管理，制度健全，行为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我县完成秸秆试点工作，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2.9%；二是县域耕地质量等级待项目实施完成进行评价；三是取土化验和田间肥效试验正在进行中。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分析

- ①完成测土施肥面积 39 万亩次，全部完成。
- ②田间肥效试验数量目标任务是 5 次，今年开春按方案实施。
- ③取土化验数量目标任务是 57 次，取土已完成，正在化验。

- ④农户施肥调查数量 100 户，已完成。
- ⑤建设 1 个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现完成 1 个。
- ⑥任务完成及时性 1-2 年，跨年度实施项目 2023 年完成。
- ⑦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2.9%。

2. 效益指标分析

①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将培育一批专门从事秸秆还田、离田收储加工的专业队伍，壮大了秸秆有机肥加工企业及动物养殖场等，带动了农村社会就业。

②项目区化肥用量减幅 3%，化肥减量增效和耕地质量提升项目的实施，肥料利用率明显提高，节约资源和能源，改善了土壤理化性状，减少了农业面源污染。

③耕地质量等级待项目实施完成进行评价。

④服务区对象满意度大于 80%，待项目完成后测评。

下一步我们依据实施方案，对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指导监督，扎实开展培训及咨询等工作，确保绩效目标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继续督促 7 家实施主体尽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抓紧购买机械设备，做好秸秆离田饲料加工，已完成的做好项目审计和验收工作，加快资金的拨付。二是田间肥效试验数量，由于田间试验的时效性，需要跨年度实施。三是耕地质量评价区域数量，

已经完成了点位调查和土样取样任务，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于今年年底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建议项目单位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未完成绩效目标任务的列出整改措施。各级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督促项目单位做好整改，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分配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

各级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将绩效自评结果向同级人大报告并通过主管部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公开内容至少包括资金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附：柳林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附件 3

柳林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2022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 中央下达情况

中央下达我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预算 47.57 万元，下达的绩效目标为：1.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12459 头，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2.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3. 养殖场（户）满意率 \geq 90%。

(二) 县内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中央下达我县的预算和绩效目标，县财政局以柳财农【2022】35 号、柳财农【2022】204 号文下发了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预算 47.57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 年中央财政下达我县动物防疫补助经费 47.57 万元，用于 2021 年 1-12 月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实际支付 47.57 万元，支出率 100%。

省财政厅和省农业农村厅联合下发了《山西省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

管理制度，严格资金用途。经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对养殖环节病死猪数量审核后，逐级通过“一卡通”或“一折通”的形式实施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规定，并按照省财政批复资金执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一是资金计划测算严谨。二是资金拨付程序严谨。各级实行资金支付事前审批制度，严格财政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做到专款专用。三是监督管理措施得力。开展项目验收和绩效考核，春秋两季定时结合日常随机检查，对各地免疫效果抽查，确保防疫效果显著。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的：1. 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2.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3. 养殖场（户）满意率 $\geq 90\%$ 。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完成情况

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完成指标值。

2.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完成情况

资金使用无违规违纪问题发生。

3. 无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完成情况

没有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公共卫生安全得以保障，完成指标值。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重大动物疫病无害化处理等措施是疫病防控的关键环节，项目实施做到了应免尽免，降低动物疫病的发生风险，提高了养殖效率，动物疫病防控效果显著，为养殖者解决了动物疫病防控的难题，服务养殖者，造福养殖业，得到广大养殖者的认可和好评，全年无不良反馈情况，养殖场（户）满意度达90%。完成指标值。

7. 资金支出完成情况

动物防疫补助经费支出率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总体实现，受基层机构改革，畜牧兽医工作职能不受影响，个别地区无害化处理补助工作滞后，购买服务实施受阻，而多数未完成社会化服务的支付是由于实施期未结束，尚未完成验收。针对实施进度，**一是**指导各乡镇提早培育承接主体，改进支付方式和绩效考核周期管理办法，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督促农业农村和财政部门加快支出手续办理，**二是**对已完成项目开展抽查，确保项目实施质量，**三是**强化基层防疫队伍建设，保障强制免疫、无害化处理等工作顺利开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结果应用建议

针对自评价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抓好落实；完善制度办法，改进管理。

（二）结果公开建议

1. 考虑保密工作的规定，强制扑杀经费绩效评价建议不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 鉴于现阶段评价程序不太规范性、评价方法还不成熟，建议评价结果先在本区域本系统内公开，只公开存在的问题。待评价方法科学和评价结果客观合理后再向社会公开。

附：柳林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附件 4

柳林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2022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2022 年度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到位 6985.6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50 万元，省级资金 2124 万元，市级资金 141.6 万元。由于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属于跨年度实施项目，预计在 2023 年底全面建成。中央财政资金支出 1918.384399 万元，执行率 40.64%。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县项目资金在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政部《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做到了专账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有效运行。拨付资金一律通过银行进行转账结算，严格按照规定合理支出，项目资金做到了严格杜绝挤占和挪用，严禁白条入账。积极落实项目中介审计制。项目完工后由中介机构对工程进行严格的竣工决算审计，确保资金支出合理。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期为 2 年，2022 年度项目在

2023 年底前全面建成。我县项目正按照项目设计的施工计划正常进行，截至 2022 年底，全省当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建成面积 3.13 万亩，占年度指标的 66.31%，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2 万亩，占年度指标的 29.41%，各项指标符合项目建设预期目标。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项目完成数量。截至 2022 年底，我县当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建成面积 3.13 万亩，占年度指标 4.72 万亩的 66.31%，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2 万亩，占年度指标 0.68 万亩的 29.41%，符合项目建设预算目标。

②项目完成质量。项目完成质量指标设定为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95\%$ ，由于项目还在建设过程中，无法完成此项指标的评价。

③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实施进度指标设定为任务完成及时性 1-2 年，现在项目正在施工过程中，建设进度符合预期目标。

④项目成本分析。项目成本指标设定为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水平 ≥ 1200 元，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担标准的通知》（晋财农〔2019〕71 号），我省高标准农田亩均财政投入 1500 元，超过亩均 1200 元的补助标准。由于我县配套资金当年配套资金列入下年预算，2022 年我县高标准农田实际到位财政资金 6985.6 万元，亩均财政投入达到 1480 元，也超过了亩均 1200 元的补助标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指标设定值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由于项目还在建设过程中，暂无建成后的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数据。

②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指标设定值为田间道路通达度平原地区达到100%，丘陵区 $\geq 90\%$ ，我省严格要求各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的要求，田间道路通达度平原地区达到100%，丘陵区 $\geq 90\%$ ，从各项目的初步设计来看，各项目均达到了此标准要求。

③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指标设定值为耕地质量逐步提升，由于项目还在建设过程中，暂无建成后的耕地质量数据。

(4)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指标设定值为水资源利用率逐步提升，从各项目的初步设计来看，建成后的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区水资源利用率明显提升。

3. 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满意度指标设定值为受益群众满意率 $\geq 90\%$ 。我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执行项目资金公示制；“一事一议”；聘请村民代表担任工程质量监督员；吸纳当地农民参加工程建设等措施，充分调动了项目区农民群众参与农田建设的积极性，群众满意度明显增高，预计群众满意度能达到95%，满足预期目标。

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未完成绩效指标值原因分析

我县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不能在2022年底前完全达到绩效目标设定值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期为2年。目前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进度符合预期目标，到2023年底前能全部达到绩效目标设定值。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县正在逐年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2023年建成。

三、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一）市县配套资金到位较晚

由于没有相关文件明确市县财政资金到位时限，且受市县财力影响，部分市县的配套资金较晚，有些市县当年任务的配套资金直接列入下年度预算。

（二）管理流程繁琐

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关参与部门参与环节耗时较长，影响工程进度。项目完工后，县级需经审计部门审计后方可验收，而审计环节耗时较长，导致竣工验收进度缓慢。

（三）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由于《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未明确资金支出的时限要求，部分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了约束施工单位保证施工质量，没有按照工程进度进行付款，致使资金支付进度缓慢。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由于我县 2022 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还在建设过程中，各项指标还未全部达到绩效指标设定值，因此，暂不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和应用。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针对我省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缓慢的问题，省农业农村厅和省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进度和加强资金支出管理的通知》（晋农建发〔2022〕4号），按照“项目先行，统筹评审，按需付款，强化考核”的基本原则，对项目库建设、项目建设进度、项目评审、支出进度等均提出了详细要求，同时强化考核监督，建立评价激励机制，力争当年建设任务当年建成，对当年建设任务当年年末资金支付进度不达要求县（市、区），收回部分省级财政资金。我县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

附：柳林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购〔2023〕14号

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 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财政局，省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持续做好全省政府采购工作，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等新规定，结合当前政府采购工作实际，我厅对《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进行了调整，已经山西省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按照修订后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对应调整集中采购项目的品目名称、编码。

- 1 -

二、为落实财政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删除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中“工程”类品目和备注2中有关工程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的表述，同时将物业管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额度由100万元降低到50万元。

三、为进一步增强集中采购目录的执行性，在“家具用具”品目备注中增加“限各类标准办公家具”的表述；在“印刷服务”品目备注中增加“限单证印刷服务、票据印刷服务和其他印刷服务中的文件印刷服务、公文印刷服务、资料汇编印刷服务、信封印刷服务”。

四、将“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中的“政府采购工程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以及我省有关规定执行”，调整为“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五、原《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中的其他内容及要求保持不变，执行至期满。

附件：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调整后的目录)



附件

2022—2023 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调整后的目录)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	货物	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A02010104	服务器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A02021005	3D 打印机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A02021118	扫描仪	
A08060301	基础软件	
A02020100	复印机	
A02020200	投影仪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1103	LED 显示屏	
A02020800	触控一体机	
A02021301	碎纸机	
A02030500	乘用车	
A02051227	电梯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	
A02061804	空调机	
A05010000	家具	限各类标准办公家具

A05040101	复印纸	
A0701040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产品	限各类不锈钢材料和产品。
A07070104	润滑油	
C	服务	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C17010200	网络接入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8040102	财产保险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2010000	会议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3090100	印刷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限单证印刷服务、票据印刷服务和其他印刷服务中的文件印刷服务、公文印刷服务、资料汇编印刷服务、信封印刷服务。
C2312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3120302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16040000	云计算服务	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等，系统集成除外，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6月26日印发